

2、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天津市河北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洁净室运行管理服务项目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天津市河北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洁净室运行管理服务项目，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承接企业为天津理化安科评价检测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75人，营业收入为2720.76万元，资产总额为2045.00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型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型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型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天津理化安科评价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5月21日

